

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9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在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办公楼 10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3、会议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邹新华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计划暨使用募集资金收购股权的议案》。

公司原募投项目“浙江播恩年产 12 万吨饲料项目”、“重庆八维生物年产 12 万吨饲料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播恩投资有

限公司收购希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希杰（沈阳）饲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希杰（天津）饲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希杰（聊城）饲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播恩投资有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管理层授权的人员办理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等。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计划暨使用募集资金收购股权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股权收购协议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播恩投资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希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希杰（沈阳）饲料有限公司、希杰（天津）饲料有限公司及希杰（聊城）饲料有限公司各 100%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通过广东播恩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三家标的公司各 100%股权，标的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署股权收购协议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3、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对外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广东播恩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希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希杰（沈阳）饲料有限公司、希杰（天津）饲料有限公司及希

杰（聊城）饲料有限公司各 100% 股权。为保障本次交易项下《股权转让协议》及相关交易文件的履行，公司就广东播恩投资有限公司在《股权转让协议》项下的全部义务向希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计划暨使用募集资金收购股权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5 日